

6.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提出一份关于本决议的执行情况的全面性报告。

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二四四一次全体会议

### 3520(XXX). 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八日第3010(XXVII)号决议，其中宣布一九七五年为国际妇女年，

又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四年五月十六日第1849(LVI)号和第1851(LVI)号决议中决定在国际妇女年召开一个国际会议，作为妇女年国际庆祝活动的中心点，

更回顾关于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的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日大会第3276(XXIX)号和第3277(XXIX)号决议，及一九七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59(LIX)号决议，

回顾妇女参与执行大会第六届<sup>52</sup>和第七届<sup>53</sup>特别会议的各项决定以及执行《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行动纲领》<sup>54</sup>的重要性，

审议了一九七五年六月十九日至七月二日在墨西哥城举行的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的报告，<sup>55</sup>

又审议了秘书长关于成立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的说明，<sup>56</sup>

深信世界会议通过《一九七五年关于妇女的平等地位和她们对发展与和平的贡献的墨西哥宣言》<sup>57</sup>和为实现国际妇女年目标的《世界行动计划》<sup>58</sup>和有关

<sup>52</sup> 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届特别会议，补编第1号》(A/9559)。

<sup>53</sup> 同上，《第七届特别会议，补编第1号》(A/10301)。

<sup>54</sup> 第3202(S-VI)号决议。

<sup>55</sup>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76.IV.1。

<sup>56</sup> A/10340。

<sup>57</sup> 《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的报告》(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76.IV.1)，第一章。

<sup>58</sup> 同上，第二章，A节。

决议<sup>59</sup>，已对实现妇女年的三重目标作出了宝贵的、建设性的贡献，这三重目标是：促进男女平等、确保妇女充分参与全面发展努力，增进妇女对发展国家间友好关系与合作以及加强世界和平的贡献，

考虑到妇女年期间举行的各次会议和讨论会对国际妇女年三重目标的执行作出了宝贵的、建设性的贡献，

又深信促进发展目标和解决严重的世界经济和社会问题应对提高妇女地位，尤其是农村地区妇女和低收入阶层妇女的地位大有帮助，

更深信妇女在促进、实现和维持国际和平方面，应当发挥重要的作用，

考虑到世界会议的各项决定和建议应由各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以及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尽速化为具体行动，

回顾世界会议曾强调各区域委员会在执行《世界行动计划》和世界会议的有关决议的方面所负的重要任务，

深信对达成世界会议所赞同的《世界行动计划》和有关决议所载目标的进度，进行定期和全面的审查和评价，对其有效执行至关重要，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应在商定的时间范围内，每隔一定时间进行此种审查和评价，

注意到世界会议建议妇女地位委员会或联合国结构内专为处理有关妇女地位问题而设立的其他代表性机关继续进行工作，以保证目前为实施《世界行动计划》所定各项方案而进行的各计划项目得以执行，<sup>60</sup>

1. 注意到一九七五年六月十九日至七月二日在墨西哥城举行的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的报告书，包括《一九七五年关于妇女的平等地位和她们对发展与和平的贡献的墨西哥宣言》，《为实现国际妇女年目标的世界行动计划》各项区域行动计划，以及世界会议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和其他建议，并对这些文件所提议的各项行动表示赞同；

<sup>59</sup> 同上，第三章。

<sup>60</sup> 同上，第三章，第4号决议。

2. 宣布一九七六至一九八五年的一期为“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以致力采取有效和持续的国家、区域和国际行动，以执行《世界行动计划》和世界会议的有关决议；

3. 要求各国政府紧急审查《世界行动计划》和世界会议有关决议中所载的各项建议，包括在国家一级采取行动的建议：

(a) 考虑《世界行动计划》第一和第二章所订的方针，包括其中建议到了一九八〇年应实现的各项最低限度目标<sup>61</sup>，制定短期、中期和长期指标，以及达到此目的的优先次序；

(b) 在全盘发展计划、政策和方案的范围内制订国家战略、计划和方案，以执行各项建议；

(c) 在全盘发展计划、政策和方案的范围内，对国家一级和地方一级实现《世界行动计划》各项目的和目标的进度，进行定期审查和评价；

4. 请秘书长将世界会议的各项决定和建议递送联合国各有关机关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

5. 请联合国系统各有关组织：

(a) 在行政协调委员会的体制范围内，将它们拟在“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期间执行《世界行动计划》和世界会议有关决议的各项提案和建议，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六十二届会议；

(b) 在行政协调委员会的主持下，于妇女十年期间的前半期，制订并执行一项关于妇女参与发展的机构间联合中期方案，这项方案应把上面(a)分段规定进行各项活动综合起来，加以协调，尤应注重有关妇女和发展的方案的技术合作问题；

(c) 按照各国政府的请求，在拟订、规划、执行和评价可以使妇女参与国家和国际发展的计划和方案方面，提供持续的援助；

6. 要求各区域委员会优先拟订和执行有效战略，在区域一级和分区一级促进《世界行动计划》的各项目标，并考虑到它们各自的区域行动计划；

7. 敦促所有财政机构和所有国际的、区域的和分区的开发银行和双边的筹资机构，在它们的发展援助方面，按照各国政府的请求，对促进妇女，特别是农村地区的妇女，参与发展过程的计划，以及对促进实现男女平等的计划，给予高度优先，并要优先援助财力有限的国家；

8. 敦促国家一级和国际一级的各非政府组织采取一切可能措施，在它们关切的和主管的特殊领域，协助执行《世界行动计划》和世界会议的有关决议；

9. 在原则上决定按照世界会议通过的第26号决议<sup>59</sup>，在联合国主持下，成立一个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以自愿捐助方式筹措经费，该所将同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适当的经济和社会研究所合作；

10. 因此，请秘书长在适当顾及公平地理分配的原则下，指派一个由五至十名专家组成的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设立问题专家小组，同具有类似目标和宗旨的现有区域研究训练中心及(或)研究所代表协商后，起草该研究所的任务规定和组织结构，要特别考虑到发展中国家妇女的需要，并请秘书长根据专家小组的建议，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六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1. 肯定每两年应对《世界行动计划》作一次涉及整个系统的审查和评价，并且肯定这种审查和评价应当作为对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sup>62</sup>下所获进展的审查和评价的一部分，并要考虑到《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行动纲领》和大会第六届及第七届特别会议作出的各项决定；

12. 肯定大会和其他有关机构也应该每两年一次审议在促进妇女在生活的一切方面按照国际标准获得同男子充分平等，特别是在妇女参与政治生活、国际合作和加强国际和平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13. 表示希望将对联合国系统结构问题专家小组的题为《联合国推进全球经济合作的新结构》的报告<sup>63</sup>进行审议的改组联合国系统经济和社会部门特

<sup>62</sup> 第2626(XXV)号决议。

<sup>63</sup> E/AC.62/9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5.II.A.7)。

<sup>61</sup> 同上，第二章，A节，第46段。

设委员会,“充分考虑关于执行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的《世界行动计划》和有关决议以及“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各项条件的需要,并呼吁特设委员会确保加强旨在处理与妇女有关的问题的机构,要特别考虑到妇女地位委员会的任务以及为整个系统审查和评价《世界行动计划》所建立的程序;

14.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的项目列入其第三十一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就为执行《世界行动计划》和世界会议有关决议采取的措施,以及就制定程序以便各会员国、联合国各机构、各区域委员会、各专门机构和其他有关政府间组织对该计划进行审查和评价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提出进度报告;

16. 要求秘书长尽可能在现有资源范围内,确保主管妇女问题的秘书处单位拥有适当的人员和预算资源,在同联合国系统内的所有组织合作下,履行《世界行动计划》所规定的职责;

17. 又要求秘书长参照上面第16段,在编制一九七七年订正概算和一九七八—一九八一年中期计划时考虑到《世界行动计划》和世界会议各项有关决议的要求,并请他依照既定程序,就此事向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18. 敦促所有国家、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及政府间和非政府的有关组织,以及大众宣传工具,在国家一级、区域一级和国际一级将世界会议所取得的成就和重要意义广为宣扬;

19. 要求秘书长,作为优先事项,在现有资源范围内,用联合国各种正式语文发行《世界行动计划》的简化本小册子,这个小册子将显出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和各非政府组织所采取行动的目标、宗旨和主要建议,同时还要说明《计划》的执行同全世界男女日常生活的相关性;

20. 决定于一九八〇年在“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的中期召开一次所有国家的世界会议,以审查和评价在执行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所建议的国际妇女年各项目标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于必要

时,根据可以获得的新的资料和研究,调整现有的各项方案。

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二四四一次全体会议

## 3521(XXX). 男女平等 和消除对妇女的歧视

大会,

欢迎一九七五年六月十九日至七月二日在墨西哥城举行的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sup>64</sup>的成果,

回顾《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其中,除了别的以外,强调不分种族、性别、语言或宗教对于全人类的人权和基本自由以及男女平等的尊重的重要性,

坚信对妇女的歧视违反人的尊严,并阻碍社会进展和发展目标的实现,

注意到武装冲突、军备竞赛、殖民主义、外国占领、种族主义和种族隔离的继续存在妨碍妇女平等权利的实现,并阻止妇女情况的改善和她们广泛参加生活的各方面,

注意到联合国及各专门机构主持下和在其范围内所通过关于妇女权利的各项公约和建议,以及在执行上取得的进展,

注意到并非所有国家都已经是联合国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其他联合国机构所拟订的有关公约和其他文件的缔约国,

对于许多国家在许多方面特别是在劳工关系、普通教育和职业教育以及在训练等方面继续对妇女歧视,表示关切,

注意到妇女既然充分享有各有关国际文件中所规定的权利,应在生活的所有方面,包括在保证和平和加强国际安全的方面,发挥与男子同等的作用,并应充分参加政治生活,

<sup>64</sup> 参看《国际妇女年世界会议的报告》(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76.IV.1)。